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洛阳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《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中央公园东轴城市综合开发项目社会投资人+工程总承包中标公告》，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河南五建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中央公园东轴城市综合开发项目中标单位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地点：洛阳市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

2. 项目内容：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中央公园东轴城市综合开发，包括项目规划范围内征地拆迁、安置补偿、市政基础设施建设、公共服务设施建设、绿化景观、河道生态、智慧城市建设等。

3. 项目总投资：预计16.5亿元

4. 合作模式：“社会投资人+工程总承包”开发建设模式

5. 项目期限：暂定5年，分期开展

6. 资金来源：企业自筹

7. 中标价格：年化投资收益率7.5%，勘察设计费优惠率15%，工程建设费和工程建设其他费优惠率0.8%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公司积极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，助力洛阳副中心城市建设。该项目是公司深耕中原，积极融入地方经济发展，改善人居环境的重要举措，有利于发挥公司生态环境综合服务优势，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项目尚未收到中标通知书，项目总金额、联合体成员具体职责分工、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。

项目实施受政策风险、市场风险等多种因素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